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万昌·康城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兴市住建规字〔2018〕39号

建设地点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

验收单位 兴义市万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6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万昌·康城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兴义市万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09年9月,兴义市水务局以兴水务复[2018]96号文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项目于2018年3月开工,2019年9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贵州御龙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19年11月6日，我公司在万昌·康城营销中心二楼会议室组织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贵州御龙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成立万昌·康城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开展万昌·康城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会议邀请贵州省水土保持专家库专家1人作技术指导。

验收会议的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万昌·康城建设项目位于黔西南州兴义市桔山街道办事处桔山果树农场。地理坐标：东经：104° 55' 21" ~ 104° 55' 29"，北纬：25° 6' 0" ~ 25° 6' 4"。项目建设区东临万峰大道，北邻州安监局，南侧为桔丰东路，距离桔丰街道办事处1.2km，距离兴义市政府约3.5km，交通便利。万昌·康城建设项目由兴义市万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本项目为审批类项目，工程性质为新建，总占地2.48hm²。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办公楼、道路、宿舍、厂房、仓库等修建。项目于2018年3月动工建设，至2019年9月建设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2018年2月，我公司委托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开始着手《万昌·康城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编制工作，2018年9月，

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万昌·康城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兴义市水务局于2018年9月29日对其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兴水务复[2018]96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由于在工程建设中只是按照主体设计进行建设，没有开展单独的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工作，故没有水土保持后续相关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图及单位工程和分布工程设计情况。但我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照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完善相关措施，以满足本项目水土保持验收要求。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属于建设类项目，根据贵州省水利厅黔水办[2018]19号文第二十三条规定，征占地面积大于10公顷或挖填土石方量大于10万立方米的生产建设项目，应当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征占地面积小于10公顷且挖填土石方量小于10万立方米的生产建设项目可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根据主体工程设计资料及现场调查，本项目征占地面积小于10公顷且开挖土石方量小于10万立方米，因此，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本项目可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本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由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该单位编制的水土保持验收报告评估内容全面、准确，现场复核工作符合相关要求。该单位认为：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设计、施工和监理的质量责任明确，管理

严格，确保了水土保持设施的施工质量；项目区水土流失得到了及时整治，较好的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各项工程措施、植物措施质量均较好，项目区的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有明显改善，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可以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持续有效发挥。万昌·康城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经达到了兴水务复[2018]96号文的要求。

(六) 验收结论

万昌·康城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基本得到落实，水土保持工程责任落实到位，水土保持措施完善，设计水平年六项指标值均已基本达到防治标准。工程建设期间较为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委托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了《万昌·康城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并获得兴义市水务局批复，委托贵州天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且该单位认为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达到经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

该项目水土保持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设计、施工的质量责任明确，管理严格，确保了水土保持设施的施工质量。经过建设各方的精心组织，科学施工，规范管理，重点防护，对防治责任范围的水土流失进行了较好的治理，各防治分区扰动区域得到了及时整治、拦挡和植被恢复，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

确定的防治任务；各项工程措施、植物措施质量均较好，项目区的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有明显改善，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可以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持续有效发挥。万昌·康城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经达到了兴水务复[2018]96号文批复的《万昌·康城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的要求，验收合格。

（七）后续管护要求

（1）水土保持排水措施在运行期容易损坏，物业管理部在后期应加大巡查和管护力度，发现有损坏区域，及时修复，最大限度的防治水土流失。

（2）项目建设区植物措施应进行定期的养护和补植补种，以确保水土保持植物措施的水土保持效益持续有效发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林仕富	兴义市万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林仕富	建设单位
成员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杨文	贵州文你与杨的有限公司	杨文	杨文	监测单位
					监理单位
	符鑫	贵州新众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符鑫	监理单位
	王明明	贵州文保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明明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肖天奎	贵州御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特邀专家	林成	(杨文)	杨文	林成	